

新進人員繳交健康檢查報告書作業流程

壹、目的：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4 條規定，雇主僱用勞工時，除應依附表八所定之檢查項目實施一般體格檢查，另應按其作業類別，依附表九所定之檢查項目實施特殊體格檢查。該檢查距勞工前次檢查未逾第 15 條或第 16 條附表九規定之定期檢查期限，經勞工提出證明者，得免實施。因此，新進勞工繳交之一般體格檢查報告，如符合下列 3 項原則，即可免再實施體檢：

- (一)報告之檢查項目，符合該規則第 14 條附表八之檢查項目。(新進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者，須另有第 16 條附表九規定之檢查項目)
- (二)報告之檢查期限，符合該規則第 15 條規定，即未滿 40 歲，每 5 年 1 次、年滿 40 歲未滿 65 歲，每 3 年 1 次、年滿 65 歲，每年 1 次。(新進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者之各該特定項目檢查，未逾 1 年)
- (三)該檢查須於勞動部會商衛生福利部認可之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執行(認可醫療機構名單可直接至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查詢系統(<https://hrpts.osha.gov.tw/asshp/hrpml055.aspx>)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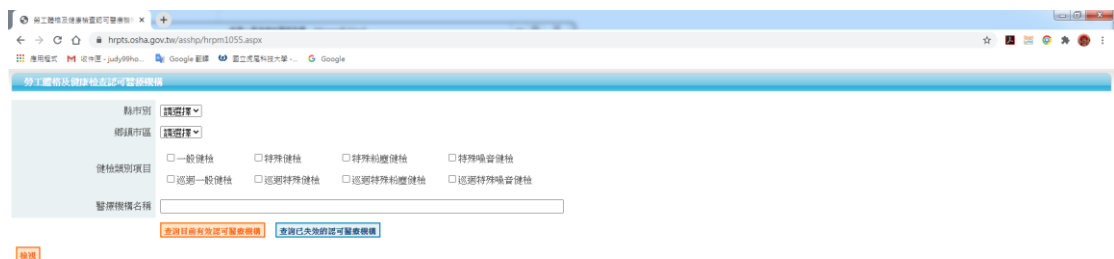
目前尚無強制規範繳交給雇主保存的報告必須為正本，但為求報告之正確與真實性，如為影本，雇主仍應與勞工共同確認其與正本無誤。

貳、對象：

新進人員為繼續性之工作或非短期性工作，其工作期間在六個月以上者皆適用。

參、步驟

- 一、確認新進員工繳交一年內(含報到日)合格醫療院所出具之健檢報告書，健檢和和醫療院所網址 <https://hrpts.osha.gov.tw/asshp/hrpml055.aspx>，中心只需收有效期限內健康檢查報告書影本。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https://hrpts.osha.gov.tw/asshp/hrpml055.aspx>. The page title is "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 The interface includes a search bar for "醫療機構名稱" (Medical Institution Name) and a "檢索" (Search) button. There are also checkboxes for "健康類別項目" (Health Category Items) and "定期檢查項目" (Regular Checkup Items). The page is in Chinese and provides a user interface for submitting health check reports.

二、確認新進員工員編、身分證號、手機號碼及個人電子郵件信箱，書寫於健康檢查報告書影本上。

三、審閱健康檢查報告書影本，針對異常之數據提供健康衛教，並告知依據醫師指示三或六個月後須回診追蹤，異常個案至少完成一次追蹤。

如需追蹤 需先造冊在~健康檢查結果異常者之追蹤管理作業總表檔案中

序號	收案日期	姓名	性別 男1女2	出生年/月	工作性質或 單位	症狀及問題	醫院檢查結果	轉介建議結果	結案否/是

四、新進員工健康檢查報告書影本先收集起，待臨場服務醫師來訪看過健康檢查報告書後，再依據員編第一碼英文字母歸檔到員工健康檢查報告書資料櫃的資料夾中。